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独立董事侯松容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请假，委托独立董事朱锦梅女士代为表决。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北京迪信通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